关于做好2017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成绩登统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2017年春季学期即将结束，为保证后续教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期末考试成绩的登统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 时间安排

1、自6月26日进入本学期考试周开始，将为任课教师同时开放成绩登统权限，即可进行成绩登统；

2、本学期成绩登统截止时间为7月9日17:30，届时将关闭教师成绩登统权限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1、根据工作安排，本学期所有成绩登统工作须在本学期结束前完成；

2、此次成绩登统凡涉及到2016届、2017届结业生参加考试的课程，请任课教师优先在第一时间登统，确保后续毕业证书制证、发证工作顺利开展；

3、请任课老师务必于截止日期前做好成绩登统工作，并认真核对。成绩登统截止时间后如需修改成绩，需提交河北工业大学成绩修改申请表一式三份（系主任签字、教学院长签字、盖学院公章），并附佐证材料。

 本科生院

 2017.06.21